

1930~1950 年代的中華民國外交政策

李敏智* 施浚龍** 阮鵬宇***

摘要

1930 年至 1950 年代裡，中華民國以一個積弱之國，周旋於日、俄、英、美各國之間的利害、權衡，採取相應之策略，進行談判，以期達到有利於中華民國之局勢。對日本抗戰時，採取以空間來換取時間的策略。藉由美國的支持，成為美國的盟友。1941 年，日本威脅到英國屬地印度的安全，印度是大英帝國中最大的殖民地，英國至為重視，中華民國派遣遠征軍進入緬甸，與英軍共同抗日，其目的在於：先發制人，以減少日軍進攻雲南的可能性；並且保護印度，加強中英合作抗日的關係。

俄國害怕東面要面對日本，西面要對抗德國，在此情況下，中、俄雙方聯盟於 1937 年 8 月 21 日簽訂了「中俄互不侵犯條約」，隨後俄國軍火與經濟援助源源運往中國，然而，國際情勢詭譎多變，1945 年，「雅爾達密約」卻對中華民國政府造成極大的影響，國民政府過度地依賴他國，也是不切實際的想法。

關鍵詞：中日戰爭、遠征軍、雅爾達密約

The Diplomatic Policies of R.O.C. during 1930s to 1950s

Min-Chih Lee* Jiunn-Long Shih** Peng-Yu Juan***

Abstract

The Republic of China, a weak country, to deal with between the Japan, Russia, Britain and the United States during 1930s to 1950s. Its goal is to achieve the benefit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by taking the strategy, negotiations. Chiang Kai-Shek's government kept the policy, taking the time instead of space, during the War of Resistance against

* 中州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 中州科技大學機械與自控化工程系副教授，通訊作者

***中州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講師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re, Chung C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Mechanical & Automatic Engineering, Chung C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Lecturer, Department of Marketing & Logistics Management, Chung C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he Japanese. Chiang Kai-Shek hoped to be a partner with US. In 1941, the Japanese threaten India, the British's the largest colony. It is very important for the UK to protect India. Chiang Kai-Shek decided to send Chinese Army to fire with. His aim is to strengthen the relations with the UK.

Russia was afraid to face both of Japan and Germany. In this case, Chiang Kai-Shek's government and Russia signed the "Sino-Russian non-aggression pact" on August 21, 1937. Russian shipped arms and economic aid to China. However, "Yalta Agreement", in 1945, brought very serious effect to the treacherous changeable international situation, tells a dramatic effect Chiang Kai-Shek's government.

Key Words : The War of Resistance against the Japanese, Chinese Army, Yalta Agreement

一、緒論

中華民國在動盪不安的 1930 年至 1950 年代裡，以一個積弱之國，周旋於列強之間，其任務是非常艱巨的。

1931 年，日本製造九一八事件之後，接連又製造一二八事件，進攻熱河，侵犯華北，最後爆發蘆溝橋事變，中華民國進入全面對日抗戰的階段。然而當時中日雙方軍事實力懸殊過大，以中華民國一國之力絕對無法對抗日本，因此，中華民國必須聯合世界其他列強來牽制日本，其中以英國及美國為最優先拉攏的國家，其次也不排除聯合俄國之可能性。中華民國希望借助國際上的奧援，來解決中、日之間的爭端，從 1931 年的九一八事變到 1937 年的七七事變，中華民國一而再，再而三的要求國際聯盟、非戰公約國家，以及九國公約會議來主持國際正義，阻止日本的侵略¹。

然而國際社會是毫無正義可言，想要以國際正義來壓制他國的侵略行為是不切實際的想法，國際社會絕無扶弱抑強的舉動。國際間本來就是以符合各國本身的利益為主，解決中日戰爭，不能乞求他國來主持正義，而是要依據日、俄、英、美各國之間的利害、權衡，採取相應之策略，進行談判，以期達到有利於中華民國之局勢。

1900 年的義和團之亂，引發了日本、美國、英國、法國、德國、奧地利、

¹ 張玉法，《中國現代史》，(台北：敦煌書局，1977 年)，頁 590~597。

俄國與義大利所組成的八國聯軍，攻陷北京，清朝為了求和，於 9 月 7 日與列強簽訂了「北京條約」，其主要內容為：「清朝賠款四億五千萬兩百銀，列強可在中國駐軍，以及各國使節團有權諮商清朝的外交事務」。當時，列強除了壓迫清廷接受這些嚴苛的條件之外，甚至有瓜分中國的意圖，後來，由於美國提出對中國採取「門戶開放」的政策，接著英國也表示支持此項政策，才使得中國免於被各國列強分割亡國之危險。

但從此之後，中國涉入國際事務的程度越來越加深²，而八國聯軍所主導之主要國家，如：德國、英國、俄國、日本和美國等，便成為中國所需面對的主要列強，而各個列強與中國在不同的時期中，彼此之間右維持著不一樣的關係，中國有時候必需與列強打生死存亡之戰；有時候又必須與列強共同結盟抗敵；又有些時候必須與列強合作開發經濟；有些時候又必需禁止通商；更有些時候，中國必須與列強堅信相同的意識主義思想差異而大動干戈。中國就是在這種詭異多變的國際局勢當中，周旋於列強之中。

各國列強彼此之間又存在著矛盾與衝突，有時甚至引發戰爭，這些現象又隨著國際間的形勢移轉而變動不定。在這種錯綜複雜的國際情勢之下，中國便有許多機會來聯合某些列強去對付另外某些列強，藉此來增強中國在國際社會上的地位；並且借重列強的經驗，來發展國內的經濟³。

二、對日本的外交政策

中華民國在對日本抗戰時，所採取的外交策略是以空間來換取時間。中華民國以七十萬大軍，苦戰淞滬之役 3 個月，打碎了日本計畫三個月內滅亡中華民國的意圖，迫使日本由原本從東向西進攻的路線，到了湖北、湖南、山東和貴州等山區時，便受到了阻礙，拖長了日本的後援補給線，使得日本陷入進退兩難的困境，戰爭因而趨於膠著的狀態。

再者，中華民國當時的策略，是引入美國、英國和俄國的參戰，中華民國認為只要我方能夠持久，日本因物資的需求，必定會與列強發生利益上的衝突，日本與列強的戰爭是無法避免⁴。

1904 年至 1905 年，日俄戰爭中，日本打敗了俄國，日本取得帝俄時代，俄國在中國東北的特權，多年來俄國急於報復。在 918 事變中，日本佔領中

² 戴鴻超，《蔣介石戰時外交》，(台北：傳記文學，2009 年)，頁 4~5。

³ 林思雲，《中日戰爭的前夜》，2002 年 1 月 27 日，<http://www.ommitalk.com/miliarch/gb2b5.p1?msgno=message/1894.html>。

⁴ 楊天石，《找尋真實的蔣介石》，(香港：三聯書店，2008 年)，頁 231~235。

國東北之後，日俄雙方陸續在邊界上發生小規模的衝突，日本防範俄國的心態日益增強，中華民國於是利用此心態，與日本進行談判，中華民國提出條件包括：日本承認中華民國在東北的主權；取消塘沽協定及日本在中國華北的特殊勢力；並且承諾如果發生日俄戰爭時，中華民國願意保持中立的立場。

然而日本不願意接受中華民國的條件，反而要求中華民國承認滿洲國及日本在華北的特殊地位，由於中日雙方堅持各自的立場，談判因而沒有結果⁵。

三、對美國的外交政策

當中華民國獨立抵抗日本的侵略時，美國一直保持著觀望的態度，直到1941年，爆發了珍珠港事變，中華民國列出了對美國的策略目標：爭取建立中美同盟；美國支持中華民國收復東北、台灣和琉球等地；以及歸還外蒙並給予自治等主張。

中華民國希望藉由美國的支持，成為美國的盟友，中日戰爭時，美國可以合作擊敗日本，戰後可以協助美國維護其在太平洋中一國獨大的地位。珍珠港事變之後，中華民國的策略便是讓美國了解到中美雙方併肩抗日的必要性，並向美國保證，如果美國加強援華，中華民國便會逐漸充實戰力，最後獲得勝利，美國支持中華民國是符合美國的亞洲政策。

因為美國在20世紀初，成為太平洋的第一大強權之後，就一直期望中華民國能夠成為美國牽制日本和俄國的主要日量。美國開始經濟援華，建立駐紮重慶的軍事代表團，以及成立飛虎航空隊，並率先取消對中華民國的不平等條約及領事裁判權。1943年11月舉行的開羅會議，這是中美關係發展到最友好的最高峰⁶，會議中決議：東三省及台、澎歸還中國，琉球則由國際托管。

四、對英國的外交政策

中華民國希望英國因須保障其在中國的經濟權益，而阻止日本侵略中華民國。可是在1930年代的中期，德國納粹崛起，危及到英國的安全，其首相張伯倫採取妥協政策，於1938年簽訂慕尼黑協定，以求自保，因此，英國基本上已無力顧及在華的權益，來阻止日本的侵略。

直到1941年爆發珍珠港事變之後，日本攻陷緬甸，威脅到英國屬地印度的安全，當時印度自治運動情緒高漲，反對英國的統治，而日本又用亞洲屬於亞洲人的口號，來助長英國與印度的爭執，印度便成為英國在亞洲防日陣

⁵ 蔣緯國，《我的父親蔣中正》，（香港：東方出版社，1998年），頁617~620。

⁶ Tang Tsou, *American's Failure in China, 1941~50*(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3), pp.510~530.

線中的一個弱點。

印度是大英帝國中最大的殖民地，其重要性遠遠超過英國在華的利益，英國至為重視，但是此時歐戰情勢非常激烈，英國已無暇再顧及亞洲戰事，只有少數英軍，在緬甸阻止日本的前進。中華民國派遣遠征軍進入緬甸，與英軍共同抗日，其目的在於：先發制人，以減少日軍進攻雲南的可能性；並且保護印度，加強中英合作抗日的關係，沒有中華民國的遠征軍，英國可能保不住印度⁷。

中華民國利用戰爭與國際情勢的變化，增強了中華民國在中國西南邊遠地區的影響力⁸。

在 1942 年至 1945 年之間，中華民國與英國政府當局，在世界各地，包括：華盛頓、倫敦、重慶、開羅、卡薩布蘭卡及印度的加爾各答，展開了多次的談判，獲得了具體的成果，如下：

- 1.第一次日本攻打緬甸之後，中華民國加速了英國反攻緬甸的行動，而後由中華民國與英美聯軍於 1943 年反攻緬甸，至 1945 年打敗日本，取得勝利。
- 2.英國在開羅會議上，支持中華民國收復東三省及台灣、澎湖等地。
- 3.英國政府承認中華民國是世界四強之一的地位。
- 4.英、美兩國自 1943 年起，廢除一切在中國的不平等條約與領事裁判權。
- 5.英國承認西藏是中國的一部份，支持建立中國、西藏及印度之間的通道，以便運送美國援助中華民國的物質。

五、對俄國的外交政策

當中日戰爭正打著激烈之際，俄國認為日本將無法分心攻打俄國。然而俄國對德國一直存有疑慮，害怕東面要面對日本，西面要對抗德國，這種腹背受敵的情況，是俄國所不樂見的，因此，在此情況下，中華民國訂定了「聯俄制日」的外交策略，中、俄雙方聯盟於 1937 年 8 月 21 日簽訂了「中俄互不侵犯條約」，隨後俄國軍火與經濟援助源源運往中國。

然而，國際情勢詭譎多變，德國在 1939 年攻陷波蘭之後，1940 年襲捲整個西歐，對俄國造成極大的威脅。1941 年 6 月，德國迅雷不及掩耳的進攻俄國，幾乎攻陷整個俄國，雙方經過多年的苦戰之後，1945 年俄國開始反攻德

⁷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Bulletin, January 23, 1950, pp.110~120.

⁸ 李勇、張仲田，《蔣介石年譜》，頁 310~390。

國，在 1945 年 2 月，美國、英國和俄國在雅爾達密會，簽定了「雅爾達密約」，俄國承諾結束與德國的戰爭之後，將會進攻日本，但必須恢復帝俄時代在中國東北的特權以及外蒙古獨立作為條件；美、英兩國為了儘快結束對日本的戰爭，減少美軍的傷亡，接受了俄國的條件，並決定向中華民國政府施壓，強迫承認「雅爾達密約」⁹。

1945 年 2 月 4 日羅斯福、邱吉爾與史達林在蘇聯的領土--克里米亞半島上的雅爾達(Yalta)舉行高峰會議。雅爾達會議的主要目的是討論處理戰後德國的佔領、管制與賠償等問題，另外也討論到有關波蘭、南斯拉夫及聯合國等問題。

1945 年 2 月 11 日，美、英與俄國簽定了一項「蘇聯參加對日作戰協議書」(Agreement Regarding Entry of the Soviet Union Into the War Against Japan)，此項協議書即是著名的「雅爾達密約」¹⁰。史達林在此密約中向美、英提出對日作戰的條件，條件中涉及侵犯中國的領土及權益，諸如外蒙古獨立、中東鐵路共管、旅順與大連租借等各項要求。會中決議，蘇聯所提出的要求，將於日本被擊敗後，予以實現¹¹。羅斯福之所以會接受史達林的要求，其目的是希望蘇聯早日對日宣戰，早日結束太平洋戰爭，以減少美軍的傷亡人數。

1945 年 8 月 15 日，中、蘇雙方簽訂「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然而外蒙古獨立問題卻是中、蘇雙方談判中的最大爭論主題。所謂「蒙古人民共和國」原係外蒙古於 1921 年 7 月 10 日所成立的「蒙古獨立國」，及於 1924 年 5 月在蘇聯的操控下片面宣布成立的「蒙古人民共和國」。俄國的外交策略是希望將外蒙古當作東方的波蘭，讓外蒙古獨立成為一個親蘇的「緩衝國」，以保障蘇聯在遠東的安全¹²。

蔣介石政府決定對史達林讓步，同意讓外蒙古獨立，但提出三項條件¹³：
1.蘇聯政府應給予中國以道義上、軍需品及其他物資的援助，此項援助以國民政府為對象。
2.蘇聯政府承認東三省為中國之一部分，並應尊重中國在東三省

⁹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民國 34 年 2 月至 5 月份，頁 553~560。

¹⁰ 見 Winston S. Churchill, *The Second World War*, 1989, p.891.

¹¹ 王永祥，《雅爾達密約與中蘇、日蘇關係》，2003 年，頁 65~75。

¹² Douglas MacArthur, *Reminiscences*, 1964, p.261；D. Clayton James, *The Years of MacArthur*, Vol. II, 1941~1945, 1975, p.763.

¹³ 董顯光，《蔣總統傳》，民國四十三年，頁 420~425。

之充分主權。3.關於新疆最近所發生之事變，蘇聯政府應重申無干涉中國內政之意圖。1945 年 10 月 20 日，外蒙古舉行公民投票，外蒙獨立¹⁴。

至於雅爾達密約中的另一項爭議：將中東鐵路及其支線南滿鐵路合稱為中長鐵路，交由中、蘇兩國共管¹⁵。中東鐵路源自滿清時代帝俄在東北修築的東清鐵路。一八九五年甲午戰爭時，清廷戰敗後，決定聯俄以制日，同意帝俄在東北修建鐵路以連結其西伯利亞鐵路共同抗日，此即一八九七年李鴻章在莫斯科所簽訂的「中俄密約」。直到一九五三年二月二十四日，中華民國立法院通過廢止「中蘇友好同盟條約」，此一爭議自此結束¹⁶。

六、結論與展望

中華民國因應中日戰爭及國際情勢的變化，於 1945 年戰爭結束後，收復了中國東北及台灣、澎湖，廢除了不平等條約及領事裁判權等，提升了中華民國在國際上的地位，增強了中華民國在中國西南邊遠地區的影響力，這是中華民國交互運用國際戰爭及掌握國際局勢演變的先機，搶先採取行動，達到有利於中華民國的局面。

善用日本與俄國之間的矛盾，俄國畏懼兩面作戰的疑慮，而英國急於保住印度的意圖，美國的亞洲政策，蔣介石政府實行合縱連橫的策略，利用遠交近攻的方法，先後聯盟俄國、英國、美國，讓中華民國立於不敗之地，進而最後取得勝利，充分實現了孫子兵法的「知己知彼，百戰百勝」的原則，打破了「弱國無外交」傳統觀念，周旋在列強之間，並利用外交與內政的互動關係，獲得重大的成就¹⁷。

對日抗戰，「以時間換取空間」的策略，先後爭取到俄國、美國和英國的支援，終於贏得了最後的勝利。俄國有兩面戰爭之慮(東對日本，西對德國)，首先國民政府爭取到俄國的軍援，繼而乘德國俄國交戰之際，從俄國控制下的新疆，取回統治權。英國極於關切防禦大英屬地印度，中華民國派遣遠征軍進入緬甸保住印度，藉以取得與英國軍事合作的機會，並支持中華民國成為大國的地位，因遠征軍基地之故，一向半獨立的雲南地區，中華民國又取

¹⁴ 劉學鈞，《外蒙古問題》，2001 年，頁 53~60。

¹⁵ 蔣君章，〈宋子文莫斯科談判追記〉，《中國一周》第一百期，頁 12~18。

¹⁶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民國四十一年七至十二月份，頁 380~386。

¹⁷ 段培龍，《雅爾達密約七十年與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簽訂的內幕》，(台北：傳記文學，104 年 4 月)，635 號，第 106 卷第 4 期，頁 92~100。

得了統治權。

善用中、美之間既合作又對峙的微妙關係，爭取美國對中華民國的支持，到了中日戰爭結束之時，擊敗日本，統一中國，廢除不平等條約及領事裁判權，提升中華民國的地位，成為當時的四強之一。然而國民政府過度地依賴他國，誤信國際正義可以壓制強權，也是不切實際的想法，否則就不會有雅爾密約，受英、美兩國的脅迫，喪失中華民國在東北的權力和外蒙古獨立的情事發生了。

參考書目

- 1.張玉法(1977)，《中國現代史》，台北：敦煌書局。
- 2.戴鴻超(2009)，《蔣介石戰時外交》，台北：傳記文學。
- 3.林思雲(2002)，《中日戰爭的前夜》，1月27日。<http://www.ommitalk.com/miliarch/gb2b5.pl?msgno=message/1894.html>.
- 4.楊天石(2008)，《找尋真實的蔣介石》，香港：三聯書店。
- 5.蔣緯國(1998)，《我的父親蔣中正》香港：東方出版社。
6. Tang Tsou(1963). *American's Failure in China, 1941~5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7. United States (January 23, 1950). *Department of State Bulletin*.
- 8.李勇、張仲田(1997)，〈蔣介石年譜〉，《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第23期。
- 9.《中華民國史事紀要》，1945年2月至5月份，1952年七至十二月份，台北：國史館。
10. Winston S. Churchill(1989). *The Second World War*.
- 11.王永祥(2003)，《雅爾達密約與中蘇、日蘇關係》，台北：東大。
12. Douglas MacArthur(1964), *Reminiscences*, p.261；D. Clayton James (1975), *The Years of MacArthur, Vol. II, 1941~1945*.
- 13.董顯光(1954)，《蔣總統傳》，台北：中國文化學院。
- 14.劉學銚(2001)，《外蒙古問題》，台北：南天。
- 15.蔣君章(1989)，〈宋子文莫斯科談判追記〉，《中國一周》。第一百期。
- 16.段培龍(2015)，〈雅爾達密約七十年與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簽訂的內幕〉，《傳記文學》，2015年4月，第106卷第4期(635號)。